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2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2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2 存放地点.....	59
12.3 查阅方式.....	5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6888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5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61,012,529.5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在国际、国内产业转移与升级过程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在有效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基于全球以及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产业演进的趋势，挖掘在国际、国内产业转移与升级过程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以经过初选的沪深 A 股股票池为基础，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将定性与定量分析贯穿于大类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选择、组合构建以及组合风险管理的全过程之中，依靠坚实的基本面分析和科学的金融工程模型，把握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有利投资机会，构建最佳的投资组合。</p> <p>投资中运用的策略主要包括：</p>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宏观经济、政策环境、资金供求和估值水平、市场情绪是决定证券市场运行趋势的主要因素。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各个因素的运行趋势及对证券市场的作用机制，综合分析评判证券市场中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在此基础上，在投资比例限制范围内，适时动态地调整股票、债券等资产的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把握产业转移和产业升级的驱动力是本基金的投资逻辑，而那些能够体现这种特征的具体行业及其企业是本基金的投资对象。</p> <p>3、债券投资策略</p>

	为降低基金投资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适度积极操作，进行债券投资，以提高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郭乐琦	林葛
	联系电话	021-60350812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guoleqi@zsfund.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79-908/021-60359000	95599
传真		0571-28191919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 208 号 1801 室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 9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欧美中心 B 座 507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310012	100031
法定代表人		肖风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z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 B 座 507 室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 2017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468,801.34
本期利润	21,259,619.1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14,430,789.1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5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75,443,318.7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4.00%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80%	0.60%	3.76%	0.50%	-0.96%	0.10%
过去三个月	-5.35%	0.89%	4.60%	0.46%	-9.95%	0.43%
过去六个月	-3.15%	0.82%	8.12%	0.43%	-11.27%	0.39%
过去一年	0.06%	0.83%	12.56%	0.50%	-12.50%	0.33%
过去三年	87.80%	1.66%	56.37%	1.31%	31.43%	0.35%
自基金合同	54.00%	1.40%	24.04%	1.15%	29.96%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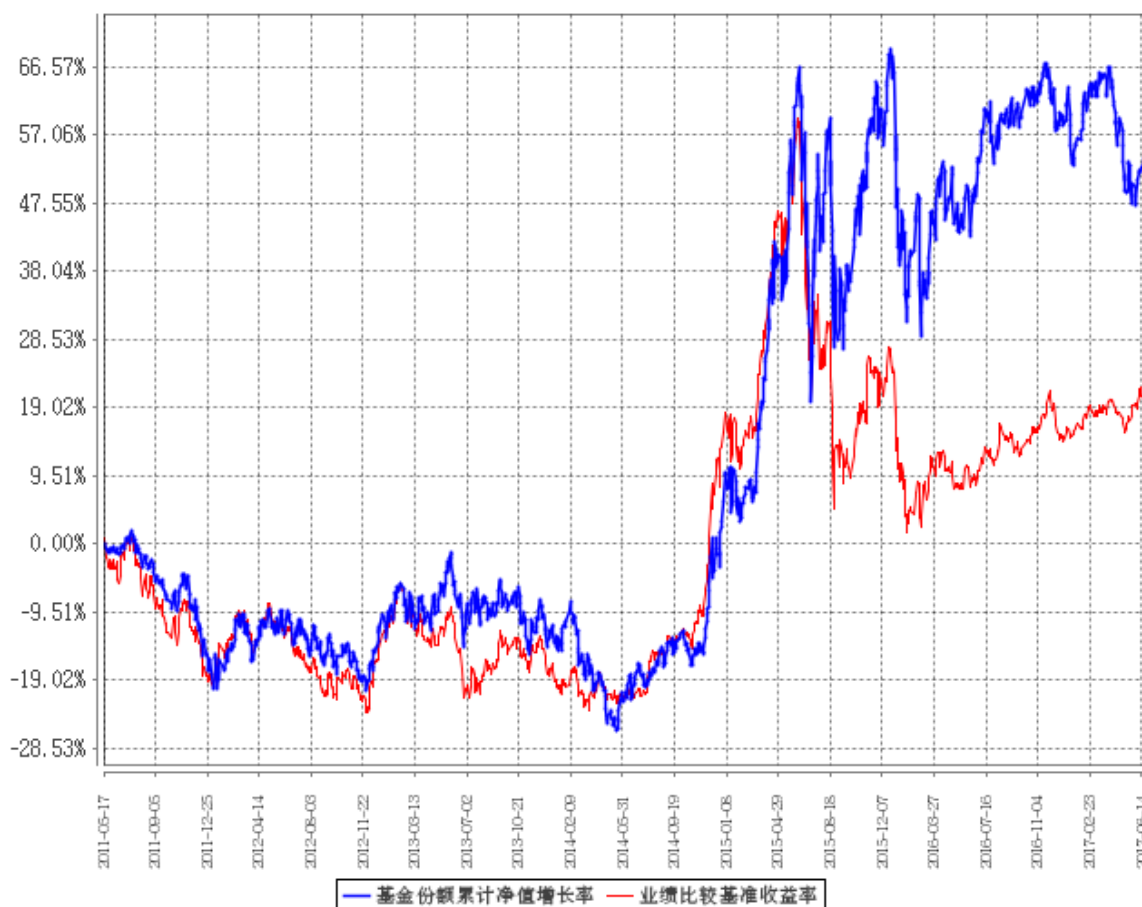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75%、25%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5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生效时间已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从 2011 年 5 月 17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6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12 号)批准,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成立。公司股东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养生堂有限公司、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四家股东各出资 75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浙商基金共管理十五只开放式基金——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倪权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 股票 投资部 副总经理。	2015 年 5 月 11 日	-	6	倪权生先生,上海交通大学金融学博士。历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
唐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 股票 投资部 总经理	2015 年 7 月 22 日	-	11	唐桦先生,上海财经大学国际金融硕士。历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平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公平交易制度。在投资决策层面，本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管理、独立决策；在交易层面，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监控和评估层面，本公司金融工程小组将每日审查当天的投资交易，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的经济形势总体超出了大多数投资者的预期。特别是各项经济数据在三、四月份出现小幅回落后，投资者对未来经济持续下行形成了高度一致的预期。事实是此后连续三个月无论微观层面的挖掘机、重卡销售数量，还是宏观层面的 PMI、工业用电都显示需求向好经济不差。整个宏观经济没有单边下行，而是展现出很强的韧性。最主要的原因是低库存、低利率以及国家因城施策的调控政策，使房地产开工、投资、销售都未像过往的调控出现断崖式下降，而欧美经济

复苏带动外需向好。这些也我们年初的判断大体一致。对宏观经济最为敏感的大宗商品价格，在一季度末二季度初有所调整后，从 6 月初开始大幅反弹。对应的在资本市场上，二季度煤炭、钢铁、有色等行业也出现了较大涨幅。上半年流动性边际上总体趋紧，特别是二季度叠加了政府加强金融监管的政策，M2 增速已经连续两个月低于 10%，创有统计数据以来的最低水平。但反观社会融资和企业中长期贷款，总体上表现稳定，并未出现大幅波动，反映了国家引导资金“脱虚入实”的政策意图。上半年的股票市场也表现出了很强的韧性，在流动性收紧、国家严厉的金融监管政策下，市场并没有出现单边下跌的走势。

上半年，我们前期布局的海运、禽养殖、银行等底部周期股在二季度都出现了明显的上涨，特别是外需拉动下海运价格持续超出预期。而相对来说，我们医药流通、机械、建筑等中游行业暂未有大的表现。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8.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的宏观经济，我们认为经济依然会展现出较强的韧性，不太可能出现需求的大幅下降，但也不会开启所谓的“新周期”。供给侧改革使上游企业盈利大幅回升，但过去几年持续的产能过剩在企业内心留下了巨大的阴影，上游企业简单产能扩张的投资很可能低于预期，因此本轮上游商品的景气时间很可能超出预期，而企业在资产负债表得到大幅修复后，技改投资、新产品投资将明显增加是可以预期的。中游企业中，无法将成本传导出去的传统制造业很可能面临较大的盈利下降压力。以黑色金属及部分化工品为代表的工业品价格上涨对 CPI 将有温和的推动作用，部分下游消费品企业存在提高产品价格的潜力。关于下半年的流动性，金融监管已经导致银行资产增速下降至 M2 接近的水平，通胀处于低位且仅有温和上升的预期，人民币汇率企稳，外汇占款下降带来的紧缩压力也在减轻，因此下半年的流动性很可能好于上半年。

上半年 A 股在制度层面出现了明显的变化，定增日趋市场化，IPO 速度大幅提高，壳公司、资产重组的期权价值大幅下降，价值因素在定价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上半年的“龙马行情”正是对过去几年投资者片面追求增长忽视增长质量和持续性的一种纠偏，但投资者不应该为买龙头而买龙头。经过价格大幅上涨，不少优质龙头公司的性价比已经不高。相比之下，成长股经历了去泡沫化的过程，部分行业的优质公司已经具备较高的吸引力。行业层面，家电、轻工等行业

面临消化估值的压力，我们更看好未来新兴行业，如通信、电子、传媒、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等，以及对应的优质公司的投资机会。总体上，未来我们仍将坚持以价值为核心的逆向投资策略，仔细鉴别和寻找投资机会，尽最大努力为持有人创造好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的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公司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实施利润分配 1 次，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202,363,933.60	55,494,794.88
结算备付金		664,895.93	1,662,162.66
存出保证金		270,918.32	283,34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864,015,440.21	558,596,979.80
其中：股票投资		1,864,015,440.21	558,596,979.8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3,844,319.38	-
应收利息	6.4.7.5	19,455.11	12,525.4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788.74	60,95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15,930.74	-
资产总计		2,181,204,682.03	616,110,76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722.01
应付赎回款		221,454.68	13,255,633.3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87,812.82	826,106.39
应付托管费		464,635.48	137,684.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976,679.25	779,243.57

应交税费		137,000.00	137,000.0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73,781.09	363,390.55
负债合计		5,761,363.32	15,500,780.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761,012,529.56	377,790,503.71
未分配利润	6.4.7.10	414,430,789.15	222,819,482.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5,443,318.71	600,609,985.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1,204,682.03	616,110,766.00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3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61,012,529.5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2,205,904.77	21,944,986.23
1.利息收入		1,185,947.09	365,738.6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122,280.36	327,577.4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3,666.73	38,161.1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357,051.26	1,573,413.6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7,612,089.22	-2,646,865.2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2,744,962.04	4,220,278.8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6,790,817.83	19,990,366.4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872,088.59	15,467.53
减：二、费用		10,946,285.60	5,633,918.36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6,102,478.60	3,401,752.52
2. 托管费	6.4.10.2.2	1,017,079.74	566,958.8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3,630,841.45	1,429,984.3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6.4.7.20	195,885.81	235,222.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59,619.17	16,311,067.8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9,619.17	16,311,067.8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7,790,503.71	222,819,482.01	600,609,985.7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1,259,619.17	21,259,619.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83,222,025.85	1,372,388,734.61	2,755,610,760.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26,956,610.05	2,044,315,668.94	5,971,272,278.99
2.基金赎回款	-2,543,734,584.20	-671,926,934.33	-3,215,661,518.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202,037,046.64	-1,202,037,046.6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61,012,529.56	414,430,789.15	2,175,443,318.7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0,813,495.71	92,620,596.77	233,434,092.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311,067.87	16,311,067.8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3,629,087.15	141,404,045.50	465,033,132.6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36,237,851.83	147,349,969.90	483,587,821.73
2.基金赎回款	-12,608,764.68	-5,945,924.40	-18,554,689.0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64,442,582.86	250,335,710.14	714,778,293.0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李志惠 唐生林 唐生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67号文)批准,由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基金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1年5月1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根据《关于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基金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8月8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基金,“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浙商

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浙商基金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控股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部分为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复合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半年度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 6.4.2 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按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均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应收款项，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承担负债的目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 债券投资

买入交易所或银行间的债券均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配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 6.4.4.4(a)(iii)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iii)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交易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交易日权证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成本，终止确认或摊销时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c)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成本，终止确认或摊销时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以上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

公允价值。

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且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的，应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另外对金融资产的特殊情况处理如下：

(a) 股票投资

(i) 对因特殊事项长期停牌的股票，如该停牌股票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重大影响，则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估值。即在估值日，以公开发布的相应行业指数的日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计算该股票当日的公允价值。

(ii)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的收盘价估值。

(iii)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v)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

(v)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投资成本，其两者之间的差价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确认为估值增值。

(b) 债券投资

(i)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不含权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ii) 对交易所发行未上市的国债、企业债、公司债，按成本估值；对在交易所发行未上市的可转换证券，自债券确认日至上市期间的每个估值日，按证券业协会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公布的参考价格估值。

(iii)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根据行业协会指导的处理标准或意见并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及收益率曲线等因素确定其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对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未上市，且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未提供估值价格的债券，在发行利率与二级市场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未上市期间市场利率没有发生大的变动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v)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按债券所处市场分别估值。

(c) 权证投资

(i)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i) 配售及认购分离交易可转债所获得的权证自实际取得日至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则按成本计量。

(iii)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实际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科目。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年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交易日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交易日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交易日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权除息日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适用于企业债和可转债等)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根据《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份额类别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a)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对重大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估值，通过停牌股票所处行业的行业指数变动以大致反映市场因素在停牌期间对于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影响。上述指数

收益法的关键假设包括所选取行业指数的变动能在重大方面基本反映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变动，停牌股票的发行者在停牌期间的各项变化未对停牌股票公允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等。本基金采用的行业指数为中证协(S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

(b)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c)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不含权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税字[1998]5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

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 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 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 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 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 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5] 125 号文《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a)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b)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c)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 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免征增值税。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单位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免征增值税。

2017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因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没有计提有关增值税费用。

(d)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e)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权登记日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期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股权登记日在 2015 年 9 月 8 日及以后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f) 关于香港市场投资者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的所得税问题：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暂免征收所得税。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从内地基金分配取得的收益，由内地上市公司向该内地基金分配股息红利时，对香港市场投资者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或发行债券的企业向该内地基金分配利息时，对香港市场投资者按照 7%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由内地上市公司或发行债券的企业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该内地基金向投资者分配收益时，不再扣缴所得税。

内地基金管理人应当向相关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内地基金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的相关信息。

(g)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h)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02,363,933.6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202,363,933.6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834,860,046.23	1,864,015,440.21	29,155,393.9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	-	-

黄金合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基金		-	-
其他		-	-
合计	1,834,860,046.23	1,864,015,440.21	29,155,393.9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73,870.6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69.28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54,794.52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09.71
合计	19,455.11

6.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15,930.74
合计	15,930.74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976,679.25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1,976,679.25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20.19
预提费用	173,560.90
合计	173,781.09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77,790,503.71	377,790,503.71
本期申购	3,926,956,610.05	3,926,956,610.0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43,734,584.20	-2,543,734,584.20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61,012,529.56	1,761,012,529.56

注：此处申购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57,106,889.42	-134,287,407.41	222,819,482.01
本期利润	14,468,801.34	6,790,817.83	21,259,619.1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027,437,660.15	-655,048,925.54	1,372,388,734.61
其中：基金申购款	3,851,265,099.32	-1,806,949,430.38	2,044,315,668.94
基金赎回款	-1,823,827,439.17	1,151,900,504.84	-671,926,934.33
本期已分配利润	-1,202,037,046.64	-	-1,202,037,046.64
本期末	1,196,976,304.27	-782,545,515.12	414,430,789.15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55,391.5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085.98
其他	158,802.84
合计	1,122,280.36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69,529,951.4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51,917,862.2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7,612,089.22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权证投资收益。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收益金额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
股指期货-投资收益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744,962.04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744,962.04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90,817.83
——股票投资	6,790,817.83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6,790,817.8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872,088.59
合计	3,872,088.59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630,841.4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3,630,841.45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8,781.44
信息披露费	138,848.72
银行汇划费用	255.65
债券帐户维护费	18,000.00
合计	195,885.8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通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养生堂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证管费等)。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取的其他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102,478.60	3,401,752.5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92,949.11	358,884.6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	1,017,079.74	566,958.81

的托管费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本期间未持有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63,933.60	955,391.54	105,785,189.57	303,575.0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本基金通过“农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2017年6月30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664,895.93元。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17 年 6 月 13 日	-	2017 年 6 月 13 日	3.0101	1,196,670,302.87	5,366,743.77	1,202,037,046.64	-
合计	-	-	-	3.0101	1,196,670,302.87	5,366,743.77	1,202,037,046.64	-

6.4.12 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受 限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 总额
002879	长缆 科技	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 7 月 7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8.02	18.02	1,313	23,660.26	23,660.26
002882	金龙 羽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7 年 7 月 17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6.20	6.20	2,966	18,389.20	18,389.20
603933	睿能 科技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6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20.20	20.20	857	17,311.40	17,311.40
603305	旭升 股份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0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1.26	11.26	1,351	15,212.26	15,212.26
300670	大烨 智能	2017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0.93	10.93	1,259	13,760.87	13,760.87
300672	国科 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2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8.48	8.48	1,257	10,659.36	10,659.36
603331	百达 精工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5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9.63	9.63	999	9,620.37	9,620.37
300671	富满 电子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新股流 通受限	8.11	8.11	942	7,639.62	7,639.62

		日	5 日						
603617	君禾股份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8.93	8.93	832	7,429.76	7,429.76

注：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网下配售，应当承诺获得网下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不少于 3 个月，持有期自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基金通过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该新股上市日期间，为流通受限制而不能自由转让的资产。此外，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919	中远海控	2017 年 5 月 17 日	筹划重大事项	5.35	2017 年 7 月 26 日	5.89	3,218,078	17,116,695.75	17,216,717.30	-
603501	韦尔股份	2017 年 6 月 5 日	临时停牌	20.15	-	-	1,657	11,632.14	33,388.55	-

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韦尔股份”仍未复牌。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没有因正回购而作为抵押的银行间市场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没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及股指期货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总经理、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小组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督察长独立行使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向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独立的监察稽核报告和建议；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与金融工程小组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总经理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

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的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年6月30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02,363,933.60	-	-	-	-	-	202,363,933.60
结算备付金	664,895.93	-	-	-	-	-	664,895.93
存出保证金	270,918.32	-	-	-	-	-	270,91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864,015,440.21	1,864,015,440.2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13,844,319.38	113,844,319.38
应收利息	-	-	-	-	-	19,455.11	19,455.11
应收申购款	-	-	-	-	-	9,788.74	9,788.74
其他资产	-	-	-	-	-	15,930.74	15,930.74
资产总计	203,299,747.85	-	-	-	-	1,977,904,934.18	2,181,204,682.0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21,454.68	221,454.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787,812.82	2,787,812.82
应付托管费	-	-	-	-	-	464,635.48	464,635.4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976,679.25	1,976,679.25
应交税费	-	-	-	-	-	137,000.00	137,000.00
其他负债	-	-	-	-	-	173,781.09	173,781.09
负债总计	-	-	-	-	-	5,761,363.32	5,761,363.3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3,299,747.85	-	-	-	-	1,972,143,570.86	2,175,443,318.71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5,494,794.88	-	-	-	-	-	55,494,794.88
结算备付金	1,662,162.66	-	-	-	-	-	1,662,162.66
存出保证金	283,343.70	-	-	-	-	-	283,34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558,596,979.80	558,596,979.80
应收利息	-	-	-	-	-	12,525.47	12,525.47
应收申购款	-	-	-	-	-	60,959.49	60,959.49
资产总计	57,440,301.24	-	-	-	-	558,670,464.76	616,110,766.00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1,722.01	1,722.01
应付赎回款	-	-	-	-	-	13,255,633.35	13,255,633.3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26,106.39	826,106.39
应付托管费	-	-	-	-	-	137,684.41	137,684.41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779,243.57	779,243.57
应交税费	-	-	-	-	-	137,000.00	137,000.00
其他负债	-	-	-	-	-	363,390.55	363,390.55
负债总计	-	-	-	-	-	15,500,780.28	15,500,780.28
利率敏感度缺口	57,440,301.24	-	-	-	-	543,169,684.48	600,609,985.72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基于全球以及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产业演进的趋势，挖掘在国际、国内产业转移与升级过程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以经过初选的沪深 A 股股票池为基础，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将定性与定量分析贯穿于大类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选择、组合构建以及组合风险管理的全过程之中，依靠坚实的基本面分析和科学的金融工程模型，把握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有利投资机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864,015,440.21	85.68	558,596,979.80	9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864,015,440.21	85.68	558,596,979.80	93.0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94,330,637.28	24,019,670.13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94,330,637.28	-24,019,670.13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864,015,440.21	85.46
	其中：股票	1,864,015,440.21	85.4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3,028,829.53	9.31
7	其他各项资产	114,160,412.29	5.23
8	合计	2,181,204,682.03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101,071,713.32	4.6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7,691,336.14	28.3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0,861,649.24	4.64
F	批发和零售业	205,656,333.84	9.4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216,717.30	0.7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458,295.78	1.22
J	金融业	740,767,637.35	34.0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291,757.24	2.50
S	综合	-	-
	合计	1,864,015,440.21	85.6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78	海王生物	34,105,528	205,656,333.84	9.45
2	000530	大冷股份	21,896,286	157,653,259.20	7.25
3	600016	民生银行	15,798,630	129,864,738.60	5.97
4	002299	圣农发展	5,988,936	89,055,478.32	4.09
5	000001	平安银行	9,389,900	88,171,161.00	4.05
6	600109	国金证券	7,373,959	86,422,799.48	3.97
7	000065	北方国际	3,630,715	86,338,402.70	3.97
8	601169	北京银行	7,823,617	71,742,567.89	3.30
9	002376	新北洋	5,030,447	69,017,732.84	3.17
10	601166	兴业银行	4,046,400	68,222,304.00	3.14
11	000063	中兴通讯	2,646,771	62,834,343.54	2.89
12	600529	山东药玻	2,534,641	62,276,129.37	2.86
13	600498	烽火通信	2,390,154	60,590,403.90	2.79
14	601555	东吴证券	4,784,279	53,727,453.17	2.47
15	601998	中信银行	8,507,080	53,509,533.20	2.46
16	600584	长电科技	3,212,802	51,565,472.10	2.37
17	000686	东北证券	4,346,972	43,687,068.60	2.01
18	000908	景峰医药	5,134,341	43,333,838.04	1.99
19	002500	山西证券	4,385,057	42,008,846.06	1.93
20	000783	长江证券	4,430,199	41,953,984.53	1.93
21	601788	光大证券	2,747,094	41,014,113.42	1.89
22	002343	慈文传媒	952,000	36,042,720.00	1.66
23	002624	完美世界	767,896	26,338,832.80	1.21

24	002185	华天科技	3,529,950	25,556,838.00	1.17
25	300224	正海磁材	2,705,625	24,350,625.00	1.12
26	002470	金正大	2,729,161	20,550,582.33	0.94
27	600999	招商证券	1,187,170	20,443,067.40	0.94
28	000719	大地传媒	1,749,668	18,249,037.24	0.84
29	601919	中远海控	3,218,078	17,216,717.30	0.79
30	002375	亚厦股份	1,629,994	14,523,246.54	0.67
31	000639	西王食品	713,296	14,116,127.84	0.65
32	000039	中集集团	760,659	13,714,681.77	0.63
33	002458	益生股份	581,900	12,016,235.00	0.55
34	600285	羚锐制药	883,036	9,916,494.28	0.46
35	600211	西藏药业	40,900	1,810,643.00	0.08
36	000948	南天信息	9,196	111,823.36	0.01
37	603801	志邦股份	1,406	47,522.80	0.00
38	603043	广州酒家	1,810	45,738.70	0.00
39	300666	江丰电子	2,276	43,448.84	0.00
40	603501	韦尔股份	1,657	33,388.55	0.00
41	603335	迪生力	2,230	24,864.50	0.00
42	002879	长缆科技	1,313	23,660.26	0.00
43	002881	美格智能	989	22,608.54	0.00
44	603679	华体科技	809	21,438.50	0.00
45	603938	三孚股份	1,246	20,932.80	0.00
46	002882	金龙羽	2,966	18,389.20	0.00
47	603933	睿能科技	857	17,311.40	0.00
48	603305	旭升股份	1,351	15,212.26	0.00
49	300669	沪宁股份	841	14,650.22	0.00
50	300670	大烨智能	1,259	13,760.87	0.00
51	603286	日盈电子	890	13,528.00	0.00
52	300672	国科微	1,257	10,659.36	0.00
53	603331	百达精工	999	9,620.37	0.00
54	300671	富满电子	942	7,639.62	0.00
55	603617	君禾股份	832	7,429.76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	------	------	----------	-----------

				比例 (%)
1	000078	海王生物	204,707,558.16	34.08
2	000530	大冷股份	129,945,957.71	21.64
3	600016	民生银行	121,212,553.39	20.18
4	002299	圣农发展	101,325,079.57	16.87
5	600109	国金证券	95,123,895.60	15.84
6	000001	平安银行	85,836,008.20	14.29
7	601169	北京银行	79,999,394.47	13.32
8	600498	烽火通信	71,050,903.88	11.83
9	002376	新北洋	70,825,290.40	11.79
10	000065	北方国际	70,568,625.76	11.75
11	601166	兴业银行	63,998,641.00	10.66
12	000063	中兴通讯	56,779,065.38	9.45
13	601555	东吴证券	53,418,720.70	8.89
14	601998	中信银行	51,997,841.00	8.66
15	600584	长电科技	51,367,575.56	8.55
16	000686	东北证券	42,998,104.10	7.16
17	000908	景峰医药	42,741,763.12	7.12
18	000039	中集集团	42,053,859.68	7.00
19	000783	长江证券	41,499,366.32	6.91
20	601788	光大证券	41,498,866.08	6.91
21	002500	山西证券	41,496,396.23	6.91
22	002375	亚厦股份	38,249,250.04	6.37
23	002343	慈文传媒	36,998,220.70	6.16
24	600529	山东药玻	36,675,379.84	6.11
25	601919	中远海控	34,234,689.33	5.70
26	002071	长城影视	26,114,649.32	4.35
27	002624	完美世界	25,002,241.02	4.16
28	002538	司尔特	24,002,956.78	4.00
29	300031	宝通科技	21,994,305.73	3.66
30	300224	正海磁材	21,621,257.53	3.60
31	600999	招商证券	19,998,712.50	3.33
32	002470	金正大	19,998,460.99	3.33
33	000719	大地传媒	18,090,497.23	3.01
34	002758	华通医药	16,073,214.07	2.68
35	000811	烟台冰轮	15,771,132.25	2.63

36	600285	羚锐制药	15,432,640.69	2.57
37	601857	中国石油	14,999,628.00	2.50
38	300396	迪瑞医疗	14,418,577.50	2.40
39	002458	益生股份	12,998,383.50	2.16
40	000639	西王食品	12,871,345.70	2.14
41	600873	梅花生物	12,088,672.00	2.01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976	健民集团	47,116,109.75	7.84
2	600285	羚锐制药	37,499,647.50	6.24
3	600016	民生银行	34,934,810.07	5.82
4	600550	保变电气	31,138,842.54	5.18
5	600529	山东药玻	30,662,087.45	5.11
6	002064	华峰氨纶	28,581,205.22	4.76
7	000039	中集集团	28,550,273.81	4.75
8	000078	海王生物	25,148,633.25	4.19
9	002071	长城影视	24,823,065.46	4.13
10	002185	华天科技	24,749,389.13	4.12
11	600326	西藏天路	24,466,140.50	4.07
12	002586	围海股份	24,105,845.25	4.01
13	000530	大冷股份	23,318,251.96	3.88
14	002538	司尔特	22,954,630.39	3.82
15	000065	北方国际	22,846,414.42	3.80
16	000703	恒逸石化	22,396,934.68	3.73
17	002375	亚厦股份	21,515,693.26	3.58
18	002258	利尔化学	21,337,092.13	3.55
19	300031	宝通科技	20,617,476.25	3.43
20	002534	杭锅股份	19,827,176.11	3.30
21	601166	兴业银行	18,012,171.68	3.00
22	601919	中远海控	17,961,700.66	2.99
23	000811	烟台冰轮	16,719,639.28	2.78
24	002758	华通医药	16,254,629.89	2.71
25	601857	中国石油	15,035,539.00	2.50
26	300396	迪瑞医疗	14,908,370.36	2.48

27	600597	光明乳业	13,669,181.91	2.28
28	601007	金陵饭店	13,252,463.07	2.21
29	002674	兴业科技	12,805,014.89	2.13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050,545,504.8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69,529,951.47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70,918.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3,844,319.3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455.11
5	应收申购款	9,788.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5,930.74
8	其他	-
9	合计	114,160,412.2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983	353,404.08	1,699,979,649.98	96.53%	61,032,879.58	3.4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92,238.49	0.0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5月17日）基金份额总额	1,270,937,738.2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7,790,503.7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26,956,610.0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543,734,584.2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61,012,529.5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7 年 2 月 15 日，唐生林先生就任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没有发生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1	605,512,504.78	21.49%	563,915.83	21.59%	-

广发证券	1	446,885,692.16	15.86%	416,186.80	15.94%	-
长江证券	2	407,698,152.72	14.47%	366,685.14	14.04%	-
海通证券	1	382,932,073.11	13.59%	356,624.75	13.66%	-
国金证券	1	368,206,009.31	13.07%	342,910.89	13.13%	-
国泰君安	1	252,882,027.15	8.97%	235,508.45	9.02%	-
东兴证券	1	195,855,143.95	6.95%	182,400.15	6.98%	-
中金公司	1	104,634,318.11	3.71%	97,444.80	3.73%	-
兴业证券	1	53,349,047.67	1.89%	49,684.09	1.90%	-
中信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注：1、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买卖专用，选择标准为：

- (1) 遵循国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
- (2) 维护持有人利益，不利用基金资产进行利益输送，不承诺交易量；
- (3) 以券商服务质量作为席位选择和佣金分配的标准。

2、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1) 投资管理部、市场部

a、专员与券商联系商讨合作意向，根据公司及基金法律文件中对券商席位的选择标准，并参考中央交易室主管的建议，确定新基金租用或基金新租用席位的所属券商以及（主）席位。

b、报公司分管领导审核通过。

(2) 中央交易室

a、专员将我公司格式版本的《证券交易席位使用协议》发送给券商相关业务联系人。

b、券商对我公司提供的协议有修改意见的，其内容若涉及投资管理部、市场部、运营保障部的，由专员分别将此内容发送给上述部门审议，并由专员将我公司各职能部门反馈的意见与券商进行商议，形成一致意见后完成协议初稿，交我公司监察稽核部审核。

c、对券商和我公司双方同意的协议文本进行签字盖章。我公司盖章程序，由专员填写合同流转单，分别送达投资管理部、市场部、运营保障部、监察稽核部签字，最后盖章。

3、本期内本基金券商交易单元变更情况：

(1) 本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未发生变动。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40,000,000.00	18.68%	-	-
海通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40,000,000.00	18.68%	-	-
东兴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134,100,000.00	62.63%	-	-
兴业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	------	--------	--------

1	浙商基金 2016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等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1 月 3 日
2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1 月 20 日
3	2016 年 12 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2 月 17 日
4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2 月 17 日
5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2 月 23 日
6	浙商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在招商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2 月 28 日
7	浙商基金新增万联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上线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3 月 7 日
8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3 月 31 日
9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3 月 31 日
10	浙商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4 月 1 日
11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4 月 21 日
12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4 月 22 日
13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5 月 26 日
14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 年 6 月 6 日

15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9日
16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的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10日
17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通华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12日
18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26日
19	浙商基金关于机房改造暂停系统服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30日
20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执行《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年6月30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6-06 至 2017-06-07	0.00	397,268,301.20	397,268,301.20	0.00	0.00%
	2	2017-06-07 至 2017-06-14	41,821,288.68	528,101,594.22	260,000,000.00	309,922,882.90	17.6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 (1) 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 (3) 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
- (4)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相关文件；
- 2、《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 B 座 507 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zsfund.com 查阅，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021-60359000 查询相关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